副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分署　函

機關地址：82050高雄市岡山區柳橋西路15號
聯 絡 人：吳育宏
連絡電話：07-6279000#3121
電子信箱：wra06224@wra06.gov.t
傳　　真：07-6270177

10491
台北市中山區長春路16號
受文者：中華民國保全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北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5月30日
發文字號：水六管字第1130205951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意願調查表、意願調查表.odt

主旨：為辦理本分署「113-116年度疏濬工程保全廠商選用名單」評審事宜，請貴公司惠予填妥意願調查表，詳如說明，請查照惠復。

說明：

一、本分署為建立113-116年疏濬工程保全廠商選用名單所需，爰邀請符合資格之廠商參予本次評審作業。

二、本次評審廠商資格為與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南區第三級定期性警衛勤務共同供應契約之廠商中，依其近1年內(統計至113年5月20日止)訂單總筆數12筆以上且其交貨及驗收滿意度80分以上之廠商。

三、請有意願參與評審且符合廠商資格之保全廠商，於113年6月6日前惠予填妥意願調查表(如附件)後回傳本分署聯絡人並來電告知，另為辦理評審作業所需，請於113年6月12日前提送服務建議書一式十份，頁數限15頁以內(不含附件)，章節內容及評審配分如下:

(一)計畫執行內容(評審配分30%)：對疏濬工程保全內容之瞭解程度、是否能掌握疏濬保全之工作項目、是否曾辦理疏濬保全工作等。

(二)執行方法(評審配分30%)：計畫工作項目之具體性、執

行方法之可行性、其他加值服務等。

(三)執行能力(評審配分30%)：執行團隊經驗與能力、工作實績、6小時內人力調度或專人親送文書能力等。

(四)參選廠商如曾執行水利署所屬機關之疏濬工程保全業務，請於服務建議書中提出佐證資料。

四、如貴公司有意願參與評審，本分署將另通知評審會議開會時間，開會時請準備簡報(簡報及答覆評審配分10%)。

五、逾期回傳意願調查表、提送服務建議書皆視同無意願參與，廠商不得異議。

六、副本函送保全公會，請惠予協助公告周知所屬。

正本：先鋒保全股份有限公司、亞東保全股份有限公司、強固保全股份有限公司、忠華保全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精英保全股份有限公司、福克斯保全股份有限公司、大中華保全股份有限公司、誼光保全股份有限公司、八方達保全股份有限公司、後憲保全股份有限公司、大新保全股份有限公司、展崗保全股份有限公司、中華警安保全股份有限公司、怡興保全股份有限公司、警防保全股份有限公司、力山保全股份有限公司、良福保全股份有限公司、龍邦保全股份有限公司、台灣星荷保全股份有限公司、威斌保全股份有限公司、佳嶧保全股份有限公司、勝威保全股份有限公司、萬安國際保全股份有限公司、聯安中榮保全股份有限公司、台灣星堡保全股份有限公司台中分公司、萬宇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中華民國保全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北部)、中華民國保全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部)、中華民國保全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南部)(均含附件)

分署長謝明昌

參與本分署「113-116年度疏濬工程保全廠商選用名單」評審意願調查表

本分署為疏濬工程選用之保全能確實執行保全勤務使疏濬業務順利進行，及符合資訊公開透明、促進公平競爭原則，建立本分署113-116年疏濬工程保全廠商選用名單，為辦理評審作業所需，調查符合廠商資格之保全廠商參與評審意願。

本次評審廠商資格為與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南區第三級定期性警衛勤務共同供應契約之廠商中，依其**近1年內(統計至113年5月20日止) 訂單總筆數12筆以上且其交貨及驗收滿意度80分以上之廠商。**

惠請有意願參與評審且符合廠商資格之保全廠商於**113年6月6日(星期四)**前填妥本意願調查表後傳真或E-mail回傳本分署聯絡人並來電告知。另為辦理評審作業所需，請於**113年6月12日(星期三)前提送15頁以內之服務建議書一式10份**，編排內容如本函文說明三規定。

本分署聯絡人:管理科吳先生

電話:07-6279000#3121 傳真:07-6270177

E-mail:wra06224@wra06.gov.tw

本公司參與貴分署113-116年度疏濬工程保全廠商選用名單評審意願:

□有意願參與，**將於113年6月12日前提送服務建議書10份。**

□無意願參與。

廠商名稱:

聯絡人:

聯絡電話:

此致 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分署